

## 12、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须递交资料

### 12.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  （单位名称）的  /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3000℃感应加热炉、滑动式化学气相沉积炉、等离子清洗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合肥科晶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94  人，营业收入为  240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249  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

2. （超声波喷雾造粒装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杭州驰飞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5  人，营业收入为  3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34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静电纺丝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诺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双行星动力搅拌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拓川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6  人，营业收入为  4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工业烘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市泰斯特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1836.485556  万元，资产总额为  2569.03689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旋转蒸发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郑州长城科工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7  人，营业收入为  1051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58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管式炉），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4  人，营业收入为  2672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0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原位 X 射线衍射原位池），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中研环

科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66 人, 营业收入为 2532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354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9. (微纳米臭氧发生器),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上海众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35 人, 营业收入为 7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69.8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10. (微波超声波合成萃取仪), 属于 (工业) 行业; 制造商为 (青岛迈克威波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1 人, 营业收入为 92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067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河南恒奥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2025 年 09 月 25 日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 符合要求的单位, 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 不符合要求的企业不需要提供。**